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3年度單位決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一、113年度決算「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有鉅額賸餘15億餘元，預算籌編恐未臻覈實，容待檢討改進，以提升預算編列精確度及資源運用效益 ---------- 1

二、近3年度決算「榮民醫療照護-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分支計畫獎補助費預算執行率均未及九成，允宜提高補助款運用效益；另配合三班護病比措施，宜強化所屬醫療機構之護理人力及班別調配，以提升病患照護品質 ---------- 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3年度單位決算評估報告

一、113年度決算「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有鉅額賸餘15億餘元，預算籌編恐未臻覈實，容待檢討改進，以提升預算編列精確度及資源運用效益

退輔會113年度「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工作計畫項下編列「人事費」預算數756億1,145萬5千元，係用以支應官兵一次退除役、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以及相關眷屬補助等經費，執行結果決算數740億8,169萬3千元，預算執行率為97.98%，賸餘數15億2,976萬2千元。經查：

(一)113年度決算「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有鉅額賸餘15億餘元，預算籌編恐未臻覈實，容待檢討改進

退輔會辦理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業務，其經費需求主要受退除役官兵人數及退伍給與選擇意向影響。檢視該會近3年度「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詳表1)，111及112年度原預算數分別為720億餘元及721億餘元，決算數均逾原預算數(111年度預算不足2.08億元、112年度不足12.76億元)，需仰賴預備金或經費流用調整支應。然該會為解決經費不足問題，於113年度大幅增列預算至756億餘元(較112年度增加約35億餘元)，惟113年度決算鉅額賸餘15億餘元，且預算執行率亦自111年度之99.97%下滑至113年度之97.98%。顯示該會為避免經費不敷支應似採預防性寬列，在未能精確掌握國軍官兵退除役人數與給付變動趨勢下，致大量預算資源閒置，預算籌編作業顯有未盡覈實之處，容待檢討改進。

表 1 111 至 113 年度退輔會「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預算數(1)			決算數(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2)-(1)	執行率(2)/(1)	決算數較原預算數增減情形(3)-(2)
	原預算數(3)	調整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保留數			
111	72,031	233	72,264	72,239	0	25	99.97	-208
112	72,106	1,300	73,406	73,382	0	24	99.97	-1,276
113	75,611	0	75,611	74,082	0	1,529	97.98	1,529

說　　明：1.調整後預算數係原預算數加計動支預備金及經費流用數。
2.111 至 113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
3.尾差係四捨五入所致。

資料來源：退輔會提供，本中心彙製。

(二)「官兵一次退除役」項目預算執行率僅八成餘，人事相關費用估算恐較為失準，允宜強化與國防部橫向聯繫，並加強資料勾稽機制，以提升預算編列之精確度

進一步檢視該會 113 年度「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之工作項目預算執行情形(詳表 2)，觀察人事費之賸餘主要源於「官兵一次退除役」項目，該項目 113 年度預算數為 97.91 億元，決算數 85 億元，預算執行率僅 86.81%，且該項目節餘款即達 12.91 億元，占總賸餘款之 84.4%。相較之下，占比最大之「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月退俸)預算數為 648 億餘元，決算數 647 億餘元，預算執行率為 99.85%，預算執行結果尚符預期，惟由前揭數據差異可悉，退輔會於選擇領取「一次退除役金」之國軍官兵退役人數或階級年資之預測恐較為失準，致使預算虛增。是以，該會允宜強化與國防部橫向聯繫，並加強資料勾稽機制，以提升預算編列之精確度。

表 2 退輔會 113 年度「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之工作項目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工作項目	預算數(1)	決算數(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2)-(1)	執行率
合計	75,611	74,082	1,529	97.98
官兵一次退除役	9,791	8,500	1,291	86.81
大陸已退來台軍官半俸	1	0	1	0.00
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	64,845	64,745	100	99.85
退休及贍養官兵主副食實物代金	19	15	4	78.95
退休及贍養官兵眷屬各項補助	928	808	120	87.07
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	27	14	13	51.85

說　　明：調整後預算數係加計動支預備金、經費流用數及預算調整數；本表數據尾差係四捨五入所致。。

資料來源：退輔會提供，本中心彙製。

詢據退輔會說明，有關「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之預算賸餘原因及與國防部聯繫因應方案如下：

1. 113 年度「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預算 756 億 1,145 萬 5 千元，係依該會近 3 年平均給付金額，並參照國防部預估退伍人數，逐項覈實編列，因 113 年度新退國軍官兵人數低於國防部預估以及領取舊制俸金人員凋零人數高於預估，且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即 113 年 2 月)開始實施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政策等因素影響，未及於編列年度預算時反應，致年度預算賸餘 15 億 2,976 萬 2 千元。
2. 為使國軍新退官兵人數推估結果更臻完善，該會已於 114 年 7 月 16 日輔給字第 1140049439 號函，提供國防部 114 年度上半年國軍官兵離退數據及相關預算評估報告資料，以納入影響國軍人員離退因素考量，俾以確實掌握國軍年度離退人數，覈實編列預算。

綜上，退輔會113年度決算「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人事費」有鉅額賸餘15億餘元，恐未能精確掌握國軍退除役人數與給付變動趨勢，致人事相關費用估算失準。是以，該會允宜檢討「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預算推估模式，深化與國防部人事單位之橫向聯繫與資料勾稽機制，確切掌握屆退官兵人數、階級、年資及退後給與選擇意向(一次退或月退俸)，以提升預算編列精確度及資源運用效益。

二、近3年度決算「榮民醫療照護-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分支計畫獎補助費預算執行率均未及九成，允宜提高補助款運用效益；另配合三班護病比措施，宜強化所屬醫療機構之護理人力及班別調配，以提升病患照護品質

退輔會113年度於「榮民醫療照護-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預算數5,901萬3千元，係用以補助公私立醫學校院醫學系公費生培育及教學用設備等相關經費，執行結果決算數4,987萬1千元，預算執行率為84.51%。經查：

(一)「榮民醫療照護-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分支計畫獎補助費111至113年度預算執行率均低於八成五，容待提高補助款運用效益

1. **分支計畫及相關補助內容：**退輔會辦理分支計畫「榮民醫療照護-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業務包括1.補助衛生福利部辦理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之「補助醫學系公費生之承辦學校教學用設備」；2.獎助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公費生、代訓護理學系公費生及衛生福利部辦理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之「補助公私立醫學校院醫學系公費生培育」經費。

2.111 至 113 年度預、決算情形：檢視該會近 3 年度(111 至 113 年度)「榮民醫療照護-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分支計畫獎補助費預、決算情形(詳表 1)，111 至 113 年度「補助醫學系公費生之承辦學校教學用設備」及「補助公私立醫學校院醫學系公費生培育」等 2 項經費合計之預算數分別為 5,269 萬 9 千元、5,547 萬元及 5,901 萬 3 千元，決算數各為 4,306 萬 9 千元、4,666 萬 1 千元及 4,987 萬 1 千元，預算執行率各為 81.73%、84.12%及 84.51%，雖其補助人(件)數亦由 673 人(件)增至 736 人(件)，均呈增加趨勢，惟各年預算執行率均低於八成五。顯示該會與受補助學校恐有協調不足之情形，為達成充實醫護人力並提升醫療服務品質之目標，容待提高其補助款運用效益[1]。

表 1 退輔會 111 至 113 年度「榮民醫療照護-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分支計畫「獎補助費」預、決算情形表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項目			補助醫學系公費生之承辦學校教學用設備	補助公私立醫學校院醫學系公費生培育	合計
111	預算數	金額	3,180	49,519	52,699
		人(件)數	241	502	743
	決算數	金額	2,748	40,321	43,069
		人(件)數	216	457	673
	執行率		86.42	81.43	**81.73**
112	預算數	金額	3,405	52,065	55,470
		人(件)數	262	517	779
	決算數	金額	2,971	43,690	46,661
		人(件)數	236	470	706
	執行率		87.25	83.91	**84.12**

[1]詢據退輔會說明，補助醫學系公費生培育及教學用設備等相關經費預算達成率偏低原因係每學期辦理結報時，每校均有公費生退學及休學，爰有賸餘經費繳回，故 111 年、112 年及 113 年經費預算執行率均低於八成五。該會擬函請學校加強學生在學生活，適應輔導及學業及學習狀況指導等，避免學生因成績不符標準或個人規劃改變而影響就學情形，俾提高補助款運用效益。

年度/項目			補助醫學系公費生之承辦學校教學用設備	補助公私立醫學校院醫學系公費生培育	合計
113	預算數	金額	3,615	55,398	59,013
		人(件)數	278	523	801
	決算數	金額	3,280	46,591	49,871
		人(件)數	255	481	736
	執行率		90.73	84.10	**84.51**

說　　明：111 至 113 年度決算數為決算審定數。

資料來源：退輔會提供，本中心彙製。

(二)113 年底所屬醫療機構全日護病比雖達標，惟均高於 111 年底，允宜強化護理人力及班別調配，以提升病患照護品質

另檢視該會提供之所屬醫療機構 111 至 113 年底之全日護病比資料(詳表 2)，截至 113 年底，各級榮(總)院之全日護病比統計區間(醫學中心 1:7.3 至 1:8.4 間、區域醫院 1:10.3 至 1:10.6 間、地區醫院 1:8.6 至 1:12.0 間)雖均符合現行「醫療機構設置標準」[2]，惟較 112 年底各級榮(總)院全日護病比統計區間(醫學中心介於 1:7.6 至 1:8.6 間、區域醫院介於 1:9.6 至 1:10.8 間及地區醫院介於 1:7.6 至 1:12.8 間)，雖略呈下降，惟均高於 111 年底之護病比，爰該會允宜強化護理人力及班別調配，以提升病患照護品質。

詢據退輔會說明，該會精進護理人員薪資及福利措施包括 1.提升薪資及福利如新進人員簽約金、續任獎金、調升夜班費、單位津貼、專業證照費及就醫優惠等；2.提供在職進修與訓練及舒壓課程，強化護理人員專業及心理韌性；3.引入智慧科技，如影像辨識防止病人跌倒，以降低護理工作負荷、提高工作效

[2]醫療機構設置標準第 12 條之 1 規定：「第 3 條醫院及第 5 條精神科醫院，應依住院病人人數，配置適當之護產人員；其急性一般病床之全日平均配置比例（以下簡稱護病比），按每一護產人員照護之病人人數，規定如下：一、醫學中心：9 人以下。二、區域醫院及精神科教學醫院：12 人以下。三、地區醫院及精神科醫院：15 人以下。」

能；4.積極參加衛福部住院整合照護計畫，增加契約照服員輔助人力，減輕護理人員工作負荷；5.積極招募護理人員及校園徵才博覽會，吸引人才；6.鼓勵公職護理退休人員回任契約人員；7.辦理契約人力納實公職護理人力，提升公職比例。

表 2 退輔會所屬醫療機構 111 年底至 113 年底全日護病比統計表

年底/醫療機構別	111 年底 全日護病比 統計區間	112 年底 全日護病比 統計區間	113 年底 全日護病比 統計區間
醫學中心	1:6.7 至 1:8.2	1:7.6 至 1:8.6	1:7.3 至 1:8.4
區域醫院	1:8.8 至 1:9.3	1:9.6 至 1:10.8	1:10.3 至 1:10.6
地區醫院	1:6.0 至 1:12.0	1:7.6 至 1:12.8	1:8.6 至 1:12.0

說　　明：1.本表數據醫學中心含臺北榮總、臺中榮總及高雄榮總等 3 總院；區域醫院含桃園分院及嘉義分院等 2 分院；地區醫院含新竹分院、蘇澳分院、員山分院、玉里分院、鳳林分院、臺東分院、灣橋分院、埔里分院、台南分院、屏東榮總及其龍泉分院等 11 分院，共 16 榮院。

2.三班護病比公式：(醫院急性一般病床床位數×占床率)/三班護理人員數，計算至小數位第 1 位。

資料來源：整理自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資料開放平台之 111 至 113 年「全日平均護病比」資料，網址 https://info.nhi.gov.tw(最後瀏覽日：114 年 11 月 26 日)。

綜上，退輔會近 3 年度決算「榮民醫療照護-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分支計畫獎補助費之預算執行率均未及九成，為達成該會充實醫護人力並提升醫療服務品質之目標，允宜提高補助款運用效益；另迄 113 年底所屬醫療機構全日護病比雖符合現行醫療機構設置標準，惟均高於 111 年底之護病比，允宜強化護理人力及班別調配，以提升病患照護品質。

（分機：8664 高振源）